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街道环境卫生监察、两违巡查、搭棚设宴等执法管理工作；
2. 负责对乱倒生活和建筑垃圾、非法挖掘取土、占道经营、占道洗车等不法行为的执法查处工作；
3. 负责街道内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停放以及营运车辆清点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
4. 负责街道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5. 负责街道内未经规划部门批准擅自修建临界建筑物、构筑物等行为的监督检查，配合规划部门，查处未按规定修建的违法建筑物；
6. 负责街道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声、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行为、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燃料以及清运垃圾造成污染等方面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工作；
7. 负责街道内建筑工地管理中影响街容环境方面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纳入武汉市黄陂区王家

河街道办事处管理，我单位为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8.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6.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1.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1.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01.34	总计	60	401.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1.34	401.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3	33.23						
20106	财政事务		33.23	33.23						
201065	事业运行		33.23	3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2	308.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0.71	270.71						
20802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70.71	27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1	38.21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1	3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4	2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221020	提租补贴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1.34	368.11	3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3		33.23				
20106	财政事务		33.23		33.23				
2010650	事业运行		33.23		3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2	308.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0.71	270.7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70.71	27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1	38.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1	3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4	2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2210202	提租补贴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23	3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8.92	308.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24	22.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95	36.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1.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1.34	401.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1.34	总计	64	401.34	40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01.34	368.11	3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3		33.23	
20106		财政事务	33.23		33.23	
2010650		事业运行	33.23		3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2	308.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0.71	270.7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70.71	27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1	38.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1	3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4	2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4	2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2210202		提租补贴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64.70	3020	办公费	1.98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28.69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176.67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5.41	3020	电费	0.5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4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2.80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5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05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61.44						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
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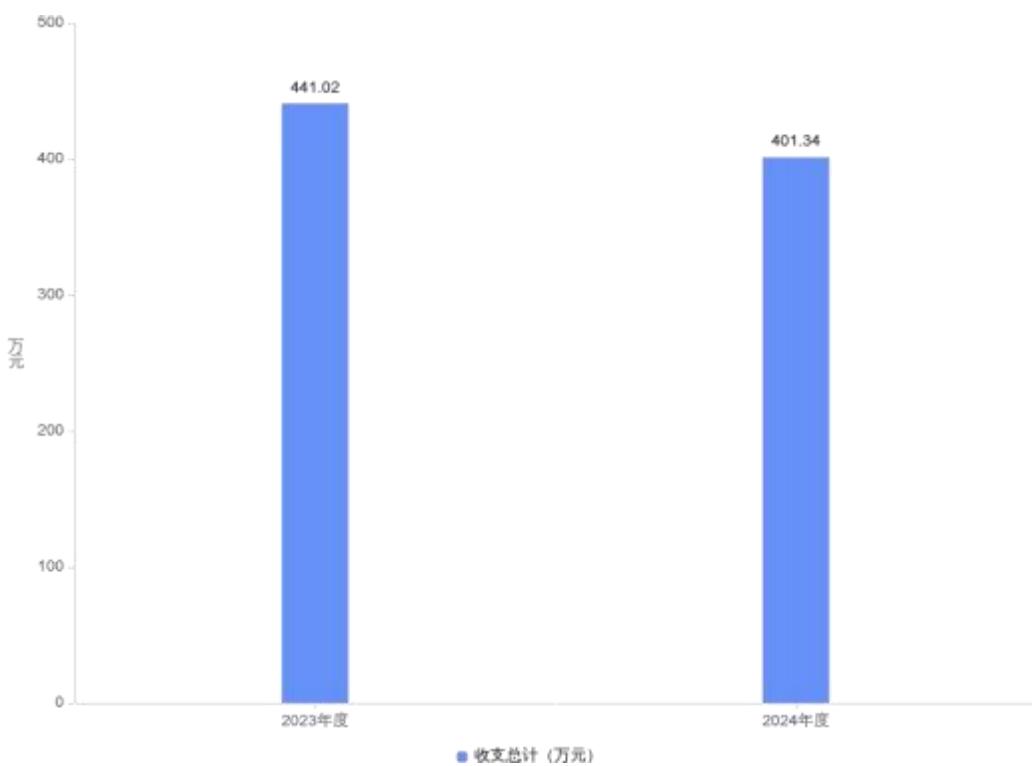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01.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9.68 万元，下降 9.0%，主要原因是退休了一名人员。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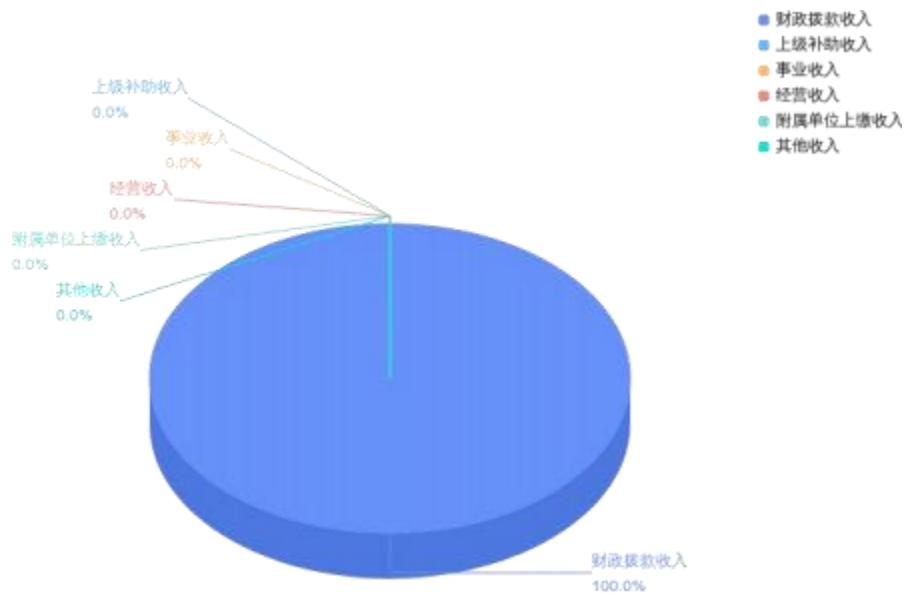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01.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9.68 万元，下降 9.0%，主要原因是退休了一名人员。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1.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

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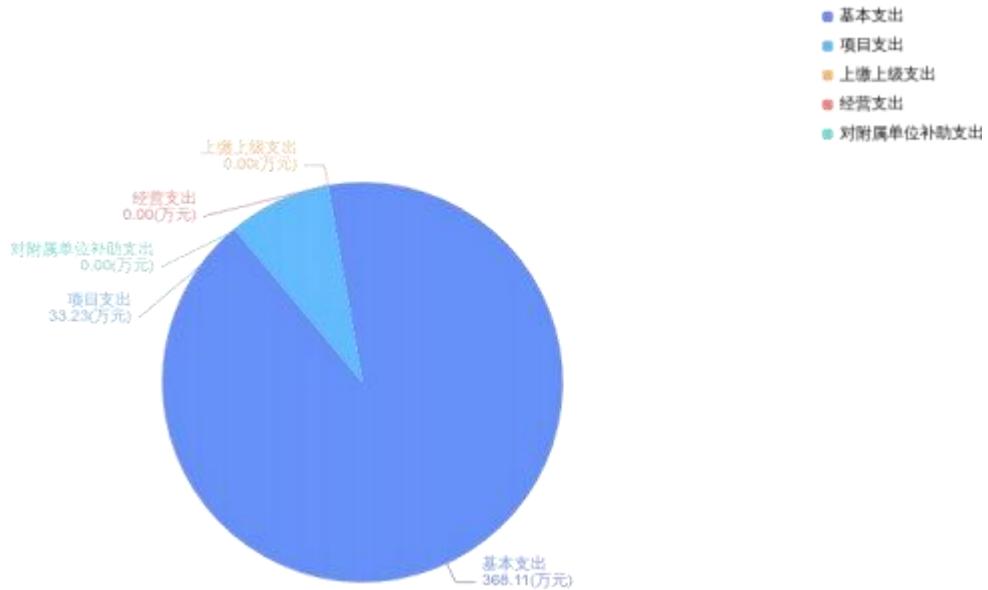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01.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9.68 万元，下降 9.0%，主要原因是退休了一名人员。其中：基本支出 368.11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7%；项目支出 33.2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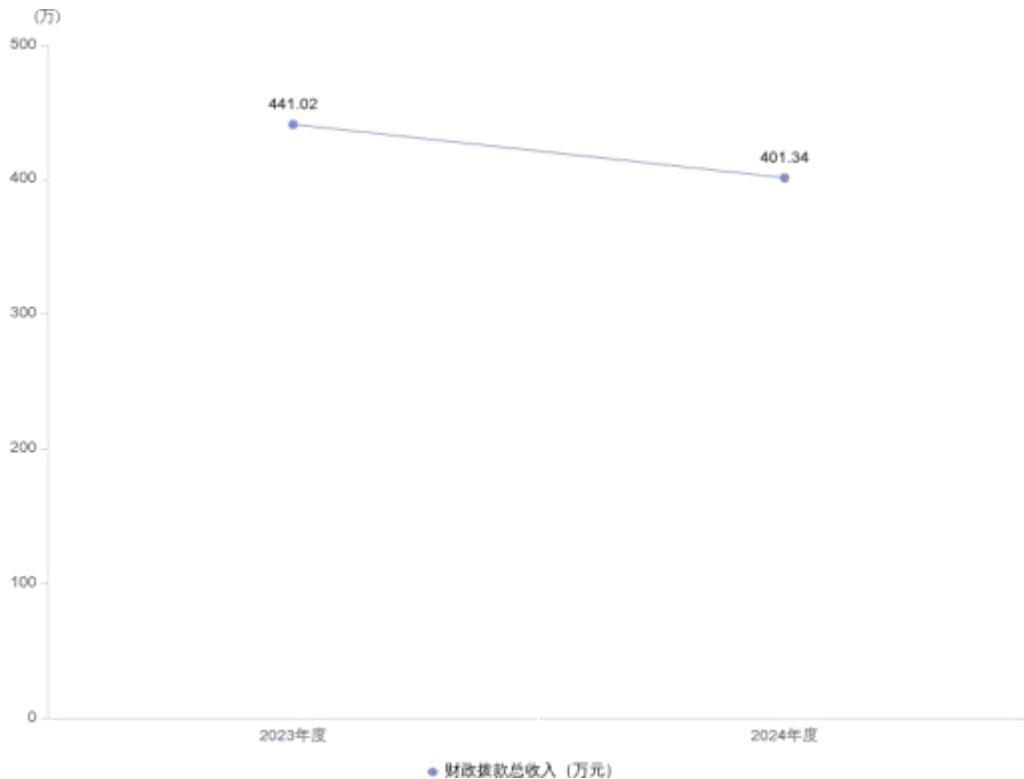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01.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9.68 万元，下降 9.0%。主要原因是退休了一名人员。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收入 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401.3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6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退休了一名人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1.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9.68 万元，下降 9.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1.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3.23 万元，占 8.28%。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以及食堂开销。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08.92 万元，占 76.97%。主要

是用于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事业退休人员的退休费、绩效奖励。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24 万元，占 5.54%。主要是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6.95 万元，占 9.21%。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其中：基本支出 368.11 万元，项目支出 33.2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27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41万元，支出决算为3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24万元，支出决算为2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0.93万元，支出决算为3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02万元，支出决算为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8.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

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财政拨款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01.3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度评价得分为 98 分。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年度目标全部落实，统筹谋划，认真履行国土资源管理职能，坚持保障与发展、保护与利用、服务与管理并举，积极努力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无项目支出。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强化项目管理，完善管理机制。应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定章立制，将项目管理落实到户到人，依规划立项，按项目管理建制，据规程操作、考核和验收，建立资金使用审计和跟踪监督机制，强化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4 年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没有安排财政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24 年以来，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根据街道 2024 年度的工作安排和工作任务要求，我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中心统一思想，明确责任，认真开展城市管理、国土资源保护与规划、林业资源管理工作，坚持保障与发展、保护与利用、服务与管理并举，积极努力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层服务工作情况

（一）调查整改下实功，切实推动“双评议”工作争先创优。以更实工作作风和更健全的管理制度，转变工作作风，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努力打造一支勤政廉洁、高效务实的服务队伍。2024 年一共录入 414 条，做到了应录尽录，准确及时，无瞒报漏报，无不满意或基本满意事项。

（二）民情恳谈搭桥梁，阳光信访暖民心。扎实践行信访接待“四心”工作法，牢牢树立“把群众来信当家书、把群众来访当家人，把群众关切问题当家事”工作理念。2024 年共接待来信来访共 1 例，当事人都得到满意答复，实现“思想上亲民，方法上便民，行动上利民”的目标，推动我中心信访工作提质增效。

二、狠抓落实，持续加强城管工作

（一）严格纪律，增强队伍专业素质

2024 年度，我中心严格按照“抓干部、带队伍、立制度、严管理、促工作”总体思路，全面推进执法人员规范化管理，有效提升队员综合素质和队伍的整体战斗力。通过开展月度学习交流和组织专项培训学习，提高队伍整体素质。组织开展了业务知识培训20 次，有效提高了我中心执法业务水平。

（二）开展检查，保障燃气安全

为确保辖区内瓶装液化气使用安全，防止发生重大事故，我中心切实加大燃气安全检查力度。每月对辖区范围内的非居用户、学校、食堂等公共场所进行瓶装液化气安全检查。另外专门安排燃气专班人员对辖区内商家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加大跟踪复查力度。对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非居用户下达限期整改单；对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的非居用户不予整改的我街一律对气站下达停止供应燃气函。共检查餐饮用户 569 家次，其中发现存在问题 132 家，发现问题总数共 160 条，完成整改 50 条。其中安检问题 52 条(含无供气协议或超期、无入户安检单或超期)；三件套问题共41 条，（其中报警器问题 27 条；软管问题3 条；减压阀及安全附件 1 条）；重点检查了非居用户“双燃料”问题 17 条（现已完成整改 7 家，另外8 家已对气站下达停气整改单，另外还有 1 家停业）。强化用气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每月开展燃气安全宣传工作。组织开展“燃气安全知识进社区”活动，向群众普及燃气安全使用基础知识，解答群众疑问400 余条。先后组织燃气安全培训 12 场次，培训人数240 余人次。加大“三件套”、“双燃料”安全使用宣传力度，做到辖区内商铺、餐饮酒楼、

全覆盖。通过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等方式，向广大群众普及燃气使用注意事项以及燃气泄漏后的应急处理方法。进一步提高处置突发事故能力。

（三）以点带面，加强违建巡查治理

我中心紧紧围绕着落实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长效管理机制，根据前期部署按步骤对各项目标任务开展了全面工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严格按照《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执行工作，《条例》施行至今，2024 年王家河街拆除存量违法建设目标任务为 1400 平米，2024 年度拆除存量违法建设 1 处，448 平方米，截至目前共 1492 平方米，已完成全年任务 106.57%。

（四）加强宣传，普及法律知识

王家河街道多次组织城管、土地、社区（村委会）等相关部门开展“打非治违”、“拆违进社区（村委会）”等宣传活动 240 余次，向社区居民、村民发放《条例》宣传单 18000 余份、查控违宣传手册 3600 余册。

为了进一步加强城乡规划管理，让更多的群众深入了解控违拆违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认识，有效打击违法和遏制违建行为，加大宣传力度，做好建房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使广大群众增强“两违”的意识，营造浓厚的控违防违工作氛围，发动人民群众参与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将违法建设控制在萌芽状态。2024 年王家河街每个月进行一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宣传活动，活动中，王家河街控违专班工作人员现场向群众宣传打击违法

建设行为、突进拆违工作的重要意义，耐心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并带领控违专班工作人员发放违法建设整治宣传资料460余份，活动现场未接到违法建设的相关投诉。

（四）整治油烟，保障空气质量

为了减少大气污染，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和《武汉市居民居住环境空气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我中心积极开展餐饮业油烟、噪声污染治理工作。2024年共出动车辆共240台次，人员576人次，重点在群益大街、顺河大街、富康路路段设立流动执法检查岗进行巡查。为认真做好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认识，我街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力争每月开展一次宣传活动。活动中，王家河街油烟专班工作人员现场向群众宣传讲明餐饮油烟污染整治的目的和意义，让老百姓和经营者明确油烟对大环境的危害性和治理的必要性。争取人民群众相关经营户理解和支持。营造良好的整治工作氛围，突进油烟噪音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耐心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并带领油烟专班工作人员发放违宣传资料1800余份，活动现场未接到油烟噪音的相关投诉。

三、因地制宜，科学推进国土工作

（一）完成2024半年度耕地保护监测图斑核实工作。多措并举加强耕地保护职能，严厉打击土地违法违规行为，切实有效保护耕地，促进依法合理用地。2024半年度耕地保护监测图斑共821个，共4838.39亩。我中心与各村对图斑逐个核实，截至目前已上报整改完成732.75亩。

(二) 梳理农设清单，加强农设管理工作。梳理我街农业设施用地情况，对 9 个农业设施用地进行了核实和备案续期。督促用地公司严格按有关规定加强农业设施用地管理，对于发现有擅自改变用地用途，或擅自扩大用地规模等情况，应及时督促纠正；经劝阻无效的，报街道备案并依法依规处置。

(三) 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完善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根据街道工作安排，我中心全力配合市规划院、区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专班，在已审批通过的“三区三线”底图基础上，完成了胜天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中咀村、章华村、群益村、凤凰山村、观音堂村、太阳寺村、栖凤山村村庄规划正在开展编制工作，征求各村关于村域空间布局意见。收集本街一二三产企业发展用地需求，优化产业空间格局，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做好王家河国土空间规划工作，准确传达王家河全域旅游的发展需求。

(四) 健全执法监管长效机制，完善土地动态巡查机制。统一管理辖区土地资源，强化执法人员业务技能，加大查处违法力度，严肃国土法纪法规，明确责任，加强联动，强化问责，落实了资源保护责任。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与配合，落实防范措施，构建“联合执法、部门联动”的执法监察长效机制。2024 年半年卫片共 237 宗，截至目前已全部核实并上报。今年发现土地违法现象共 4 宗，全部都及时现场制止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有效打击了土地违法现象。

四、创新理念，绿色发展林业工作

(一) 将林长制工作做实做细

1. 健全林长制工作制度体系。成立了街道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并设立了王家河街林长制办公室，制定了街村两级林长制工作方案。及时更新调整街级林长8人，村级林长39人，村级护林员53人。

2. 完善配套制度。一是修订完善林长制实施方案，完善落实林长制会议、督查、考核、重大问题报告、巡林、责任追究等6项制度，镇级做到“四上墙”“五入档”，村级做到“两上墙”“三入档”；合理划定责任区域，设立街级公示牌1个，村级公示牌39个。

3. 常抓巡林护林工作。开展常态化巡林工作，并规范填写巡林记录。要求街级林长每月巡林不得少于1次，村（社区）级林长不得少于2次，护林员不得少于2次，2024年度街级林长巡林60余次，村级林长巡林800余次。巡林期间聚焦森林防火、封山禁牧、野生动植物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林地上的私挖乱建，切实做好动植物资源的保护。

（二）强化森林防火防范工作

召开森林防火工作会议，修订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制定《2024年王家河街重点防火期森林防灭火网格责任清单》，与各村签订防火责任书，坚持24小时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重点时间和重点区域派专人值守，不定期对各村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查。补充调整18人的半专业防灭火队伍，成立18人应急分队。同时，加强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配备防火巡查宣传车、洒水灭火车等专用车辆，备足配齐灭火、防火服等器材，定期对物资进行更新保养。

今年以来我们创新工作方法，注重预防为主，扑救为辅，创“不冒一处烟，不点一处火”创全年度“无火情”村为目标的工作方法，

并设立奖惩机制。7月开展了1场防火演练活动，演练过程模拟了森林火灾发生后的应急响应、指挥调度、扑火扑救等环节，检验和提升森林防火队伍的实战能力。在重大节假日期间要求39个防火重点村加强人员力量布防，科学设卡值守，紧盯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人群，严格管控祭扫用火、农事用火，努力消除火灾隐患。全街39个森林防火重点村的55名驻村干部，化身为“巡防员”，与村干部、村民小组长、护林员一道摸排森林火灾隐患点，开展常态化巡防工作，引导群众严格遵守森林防火有关规定，及时制止农户焚烧秸秆等行为，严防农事用火引发火灾，做到“打早、打小、打了”。

（三）林业资源发展不断优化

开展义务植树活动，规划了片林、经济林、村增万树等具体绿化任务，提前进行任务分解，制定工作台账，项目稳步推进。申报李寨、南堰、甘露、中咀、大陂、高炉钱、三合、涝溪河村等8个行政村村增万树项目，合计植树10万株；申报玉枝店森林乡村项目1个；完成中幼林抚育项目3033亩；新建油茶项目160亩。进一步提高植绿造绿的能力和规模，促进我街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的整体提升。

（四）落实资源保护工作

以林长制为抓手，2024年新申报24棵古树，定期开展巡护巡查，针对巡护过程中发现的古树问题，制定“一树一策”保护方案，邀请林业局专家指导修剪、移栽、病虫害防治等复壮技术和保护措

施，助力濒危古树焕发新生。

（五）做好林业宣传工作

2024 年以来，利用多种宣传手段，加强林长制、森林防火、野生动物保护等林业工作宣传，充分利用小喇叭面向公众“喊话”，将各项林业工作宣传到田间地块、山头林区、村村寨寨、街头巷尾，宣传人数4 万多人次，逐步增强全民爱林护林的责任意识和主人翁精神。利用电子屏播放森林防火标语 60 余次、张贴宣传标语横幅 71 个，宣传彩页 80000 余张，出动宣传车 140 余次，进一步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群众对森林资源的保护意识进一步提高。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事业退休人员的退休费、绩效奖励、抚恤金。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综合执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2024年度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项目支出总额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431.137	401.34	93.1%	20	
年度目标 1：(40分)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2. 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慰问资金及时发放。3. 村级账务凭证三资平台扫描录入进度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便民服务、落实各项惠民政策	100%	100%	5
		可持续性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	完成任务	全部	5
		数量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的慰问资金及时性	96%	99%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三资平台扫描录入进度	95%	100%	5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97%	98%	5
		经济效益	解决农民工维权案件	100%	98%	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窗口确实解决群众问题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4
年度绩效目标2(40分)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2. 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慰问资金及时发放。3. 村级账务凭证三资平台扫描录入进度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道(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便民服务、落实各项惠民政策	100%	100%	5
		可持续性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	完成任务	全部	5
		数量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的慰问资金及时性	96%	97%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三资平台扫描录入进度	95%	96%	5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经济效益	解决农民工维权案件	97%	98%	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窗口确实解决群众问题	98%	98%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4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是综合治理工作需更加细化，把工作做在前面，及时化解群众矛盾，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二是大城管整治工作还需加强，街容市容、村湾环境整治力度和宣传不足，群众参与度不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采取项目跟踪，动态地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付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以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二是综合治理工作细化到责任人，包保到户，及时化解群众矛盾，给大家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三是大城管整治项目加大宣传，资金投入继续加大，让街容市容明、村湾环境整洁，群众积极参与，增强幸福感。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整体绩效评价结果：2024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整体绩效全年预算数为431.137万元，执行数为401.34万元，完成预算的93.1%。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4年度评价得分为98分。一是建立并完善绩效评价数据库、指标库、标准值库及预算目标管理信息系统，实行动态化管理；二是组织指导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调、督促预算部门按规定的要求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并负责审核及批复工作；三是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负责整改落实，并根据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没有注重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三是综合治理工作需更加细化，把工作做在前面，及时化解群众矛盾，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大城管整治工作还需加强，街容市容、村湾环境整治力度和宣传不足，群众参与度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法接受监督；二是采取项目跟踪，动态地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付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以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三是综合执法治理工作细化到责任人，包保到户，及时化解群众矛盾，给大家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四是大城管整治项目加大宣传，资金投入继续加大，让街容市容明亮、村湾环境整洁宜人，群众积极参与，增强幸福感。

二、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综合执法中队 2024 年度没有安排项目支出，无项目绩效自评表和报告。